**梅州市教育局2015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目 录**

一、部门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部门决算表格

四、预算执行情况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十、专业名词解释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草拟地方性教育法规的实施办法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研究制订分管范围的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发展指导性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思路以及教育发展的方向、重点、结构、速度，并协调指导实施。

(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规定；监督各县(市、区)教育财政拨款的执行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对市属学校的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

(四)协调当地普通高校的有关管理工作。综合管理广播电视大学、中等专业教育、基础教育、职业与成人教育和幼儿教育工作，指导和管理各类学校的电化教育、远程教育工作；负责教育评估；对教育质量进行检查；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指导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指导管理范围内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美育、 国防教育、安全教育等工作；规划、指导有关学历教育考试、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和农民文化技术教育工作。

(五)规划、指导和协调普教系统的科研工作；指导各地开展教育科研和推动学校发展高新技术、科研成果转化及兴办科技产业工作；指导中小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和发展校办产业工作。

(六)监督、检查各地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负责督政、督学工作。督导下级人民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履行教育职责和巩固提高两基”工作，督导评估中等和中等以下学校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七)组织和指导管理范围内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组织审定教材与教学参考资料；协调规划、管理各类学校教育技术装备和实验室、图书馆建设工作；指导教育信息化工程的实施；指导管理范围内学校的教育管理信息、统计工作。

(八)统筹管理社会力量举办的各类高等、中等专业教育、职业技术教育、基础教育和继续教育等工作。

(九)负责协调教育系统出国留学人员的派出作；指导来梅留学人员和在学校任教的外籍教师的管理工作；负责指导教育系统与外国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参与制订普通高等、中等专业学校的招生计划；参与大、中专院校的招生录取工作；研究提出高等、中等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政策建议。

(十一)主管学校的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承担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担市成人教育委员会和市推进素质教育改造薄弱学校领导小组具体工作。

(十二)主管全市的教师工作；指导、组织实施全市幼儿园、小学、初、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等的教师资格制度；规划并指导全市幼儿园、小学、初、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等的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十三)管理直属事业单位，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学校的统战、治安保卫和社团管理等工作。

(十四)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省教育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基本情况**

梅州市教育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属正处级行政单位，下设办公室、计划财务科、基础教育科、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高中和中职教育科等11个科（室）；直属单位7个，其中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个（教学研究室、教师继续教育指导中心、教育信息中心），参公单位3个（勤工俭学办公室、招生考试办公室、电化教育教学仪器站），自收自支事业单位1个（《梅州教育》编辑部）。核定在职编制89名，实有在职干部职工84人；离退休干部53人，其中离休干部2人，临时聘用人员8人。

**三、部门决算表格**

部门决算表格共7张，分别为：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四、预算执行情况**

2015年我局收入决算5654.23万元，2014年4204.72万元，同比增加1449.51万元，增幅34.4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和专项资金增加；2015年支出决算3333.07万元，2014年4108.29万元，同比减少775.22万元，减幅18.87 %，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进度较慢，支付资金速度较慢；其中财政拨款支出3240.09万元，年初预算4108.29万元，减少868.2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进度较慢，支付资金速度较慢。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5年我局“三公”经费支出28.11万元，2014年54.39万元，同比减少26.28万元，减幅48.3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逐步减少三公支出；年初预算37万元，同比减少8.89万元，减幅24%，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实际支出、公务接待费实际支出大幅减少。

1.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85万元,本年无购置公务用车，现有公务用车9辆。2014年45.28万元，同比减少24.43万元，减幅53.95%，主要原因是封存了4部公务车；年初预算20万元，同比增加0.85万元，增幅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预算标准较低。

3.公务接待费支出7.26万元,共接待58批467人。2014年7.48万元，同比减少0.22万元，减幅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年初预算15万元，同比减少7.74万元，减幅51.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5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9.15万元，2014年575.13万元，同比减少65.98万元，减幅11.47%，主要原因是不断加强内控，减低行政运行成本。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5年我局政府采购支出23.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33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我局共有车辆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9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5年未开展市级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十、专业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支出口径：包括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支出金额之和。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包括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三公”经费以及其他慰问金等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之和。

（三）政府采购支出口径：本部门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等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梅州市教育局

2016年10月10日